**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开标截至日期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开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须加盖单位红色公章）；

（6）提供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5）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时以投标文件中所附加盖单位公章的证明资料为准。**

**格式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职务 |  | 电话 |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负责人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注册资金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开户银行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账号 |  | | 技工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2：**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中扬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采购人或磋商小组可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我公司完全接受由此查询的结果（截止时点为磋商文件发售期至磋商截止时间前）。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格式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系 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

特此证明。

|  |
| --- |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法人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身 份 证 号：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本授权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